



法哲兼蓄,著书以希启新音

严存生教授的研究可以划分为四个阶段:上个世纪末侧重于法的价值问题,先后出版了《法律与自由》、《论法与正义》、《法律的价值》等。2002年进而出版了《法的价值问题研究》一书。该书对法律价值的概念、价值问题的诸多方

面,如法的实然价值法律的作用、法的应然价值所追求的价值目标和实在法评价等,分别作了系统的论述。

本世纪初,他承担教育部的实务课题,《法的“一体”和“多元”》,研究了法律全球化中的法的多元问题,指出法律的发展像世界上的任何事物一样,有着非常复杂的结构,其法包含着“一”与“多”两种趋势。认为每种文化各有独特的法律,而且每种法律往往由许多个板块和层次构成。这样才能应对丰富多样的社会生活,使法律扎根于社会之中,更好地发挥作用和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所以在法制建设中不必过分地追求法律的统一,特别是过分的法典化。

接着,他承担了国家社科基金的重点课题,研究法治问题。出版了《法治的观念与体制》一书,在系统研究国内外法治观念的基础上,侧重于从政党的角度研究法治国家的政党体制问题,认为法治是与民主共和政体密切相关的,而一个国家的专制走向民主共和,由人治走向法治,需要一个漫长曲折的过程。而在这一过程中,最重要的是政党的成熟,即政党的民主化和法制化。政党,特别是其中的执政党,必须学会用法律管理社会,而这其中最重要的是使自己的活动纳入法律的轨道,要使他党对国家活动的领导不离开法律,要使法律处于最高的权威地位,而党只是落

实和维护法律权威的一种社会组织;党的领导和执政者地位,只有紧紧地围绕法律的制定和实施才能有合法性。这就是说,现代法治国家建设的关键就是要处理好执政党与国家、法律权威的关系,使党的领导融入法律权威之中。

2007年,他承担了司法部重点课题:《法律的人性基础》,其最终成果2016年1月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在这本著作中,他概括了之前其对法律研究的深层次认识,并从人性的高度,对“人和人性是什么”、“法律是什么”、“法律的人性基础是什么”等问题作了新的探索,提出了许多新的法学命题,如“法本乎自然”、“法在事中”、法的存在和价值有三义等。该书在研究了大量的中、外相关论述的基础上,详细论述了人的本质、构成和属性问题,提出了道德性是人的本质属性,因而也是法律的人性基础的观点,批判了社会上流传的“人性恶”论。他还主张用法律的人性思维的办法探索法律问题,特别是有争议的问题,认为这种方法可以上升到哲学的高度思考,从而避免研究中的就事论事或无意义的概念之争。《法律的人性基础》分为引论、史论、本论和分论四大部分,在最后一部分中,他用法律的人性思维的办法探索了部门法学的一些基本问题。如土地的所有权、动物的权利、犯罪的本质和死刑的废止,以及国际法上的自由和主权原则的关系

等,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如环保法中的“动物的权利”概念,他认为这一概念是不科学的,因为动物不是社会的主体,也没有理性思维,只是被管理的对象,它们没有资格和能力享有与人类一样的权利,或与人类讲平等,否则就会扰乱自然的秩序。又如刑法学中死刑的废止问题,他认为死刑是刑罚的一种,是人类对付极端的反社会行为

的一种方式。它已存在几千年,有其存在的历史必然性,所以不应人为地废止,而只应历史地消亡。也就是说,当人类社会没有极端的反社会行为存在时,死刑就会无形消失。否则,人为地废止死刑,只会放弃与极端的反社会行为斗争的一种有效手段,使自己处于被动局面,这就像在战争年代放弃军事手段一样。(学通社 曹倩倩)

严存生:

1940年生,陕西大荔县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享受者,陕西省有突出贡献的回国留学人员。1964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学院法律系,曾执教于上海华东政法学院、复旦大学。1976年6月作为上海援藏教师执教于西藏师范学院两年。1981年4月起,任教于西北政法学院,曾任法理学教研室主任、研究生处处长。1993年作为高级访问学者,留学于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新西兰威灵顿大学半年。1995年任法理学学科代头和导师组长。2001年至2011年曾兼任陕西省政府参事、2012年退休。现兼任中国法理学研究会和比较法研究会顾问。先后主持了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五个,出版的专著和教材有十多种,发表学术论文一百五十余篇,有十多项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



长安校区楼宇新名正式启用

本报讯 根据2015年9月23日校长办公会议和2015年10月22日校党委会议研究决定,同意将长安校区1号教学楼命名为“天平楼”、2号教学楼命名为“格物楼”、3号教学楼命名为“致知楼”、4号教学楼命名为“正心楼”、5号教学楼(待建)命名为“诚意楼”,长安校区行政楼命名为“校务楼”。经过暑期近二十天的紧张施工,各楼宇新名制作及悬挂工作全部完成,同时长安校区交通导视牌也正式建成使用。(党委宣传部)



天平楼(一号教学楼)



格物楼(二号教学楼)



致知楼(三号教学楼)



正心楼(四号教学楼)



校务楼



雁塔校区图书馆大厅

肖像

为二三级教授而挂

本报讯 新学期伊始,一走进长安校区的图书馆、天平楼和雁塔校区图书馆,师生们就被九位二级教授、十四位三级教授及一位全国优秀教师、一位全国资深法学家的挂像所吸引。在校区悬挂代表着学校最高教授级别的肖像,被称作“挂像工程”。大学的发展离不开文化的滋养,浓郁的、深深浸润我特色的校园文化是推动学校长远、健康发展的重要支撑,同时也是每一个西

纪念红军长征 共谱青春年华

迎2016级新生文艺晚会举行

本报讯 9月21日晚,迎2016级新生文艺晚会在我校长安校区隆重举行。校党委副书记赵健、李平安,纪委书记罗新远,副校长宣力,总会计师刘鹏伟,副校长李玉朝、王麟以及各学院、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出席并观看了演出,3400余名师生让晚会现场座无虚席。华灯初上,音乐响起。啦啦操队带来的花球操表演激情洋溢,民商法学院的同学舞姿曼妙,神形兼备,吟诵汉服社和武术协会共同演绎的《国风汉韵》让观众再次领略了中华传统服饰的魅力,而三位校园歌手献唱的歌曲串烧更是博得了台下一阵阵的掌声,同学们载歌载舞、热情洋溢,唱出了西法大学子的青春活力,也舞出了当代大学生的勃勃生

机。一组由老师们带来的歌曲联唱将晚会推向高潮,校体育部薛峰老师、校工会黄晓蓉老师、机关党委盖青青老师分别演唱了《把一切献给党》、《祖国您好》、《望月》等歌曲,老师们嗓音高亢,曲调悠扬,歌声里洋溢着他们服务学校的热情,也充满着他们关爱学生的真挚感情,这歌声是对2016级新生最热烈的欢迎。由校阳光爱心志愿者协会成员和慧灵智障人士服务机构的残障人士共同演绎的手语表演令人动容,“感恩的心,感谢有你,伴我一生让我有勇气作我自己”,志愿者们怀着一颗感恩之心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去关爱社会、帮助弱小,展现了政法人有爱心、有责任的真挚

情怀,而我校团委国旗护卫队带来的《钢铁战士》又让观众看到了政法人的坚毅、勇敢和担当。在公安学院2016级新生带来的合唱《西北政法大学校歌》中,晚会落下了帷幕。这场晚会既表达了对2016级新同学的热情欢迎,也展现了政法学子的青春活力,更体现了我校尊师爱生、



《国风汉韵》汉服表演

师生一家的优良传统。(校团委/文 杜超英/图)

教授 张师傅 (民盟盟员、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硬骨撑起英雄梦,锤针足显豪情昂。雄心略显愚公志,民社堪堪成后羿狂。梁成能经千年患,水到渠成早魔王。红心赤胆不畏难,旗飞人跃上太行。 无声渠水驱魔障,群贤毕现故国强。蜿蜒曲折开天路,穿山跨涧过茫茫。人有雄心豪情壮,风展红旗挂太行。引漳入林弄旱荒,锤针苦志气刚。

统战成员赴红旗渠干部学院培训学习

暑假期间,我校统战成员一行20人赴红旗渠干部学院培训学习。培训期间,大家按照培训日程的安排和课程模块的设计,深入学习了红旗渠精神、扁担精神,学习讨论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上的讲话和建党95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对有关加强自身建设的制度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大家观看了大量有关图片、实物和珍贵的纪录片资料,了解林州人民十年修渠的奋斗历程和英雄事迹。参观青年洞、分水渠,实地见证了林州人民艰苦创业,

在悬崖峭壁之上人工开凿天渠的伟大壮举,详细了解了红旗渠修建的背景、过程和修建当中涌现出的英雄事迹,并对红旗渠精神的内涵、地位、在当下的诠释和新的传承有了较为系统的认识 and 更加深刻的理解。大家纷纷表示要将“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的红旗渠精神运用到人才培养、教学科研、学校建设等工作中,立足岗位作贡献,艰苦奋斗,勇于担当,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为加快建设“法学特色鲜明、多学科协调发展的教学研究型政法大学”做出应有的贡献。(党委统战部)



9月9日,在第32个教师节来临之际,校纪委书记罗新远,在党委统战部副部长赵全宇、民盟西法大主委侯西勤等陪同下走访慰问了部分退休老教师,表达学校的关怀和祝福,并详细询问了老教师退休后的生活情况、身体状况等,认真倾听老教师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按照校党委“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求和离退休党总支“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安排,同时为了加强离退休党总支的党建工作,加强对离退休党员的党性教育,经组织部审查批准,9月6日,离退休党总支书记李争社、副书记陈永康、边晓宏带领130余名离退休党员赴扶眉战役纪念馆和横渠书院张载祠参观学习。